

# 104 年全市路邊汽車格停車收費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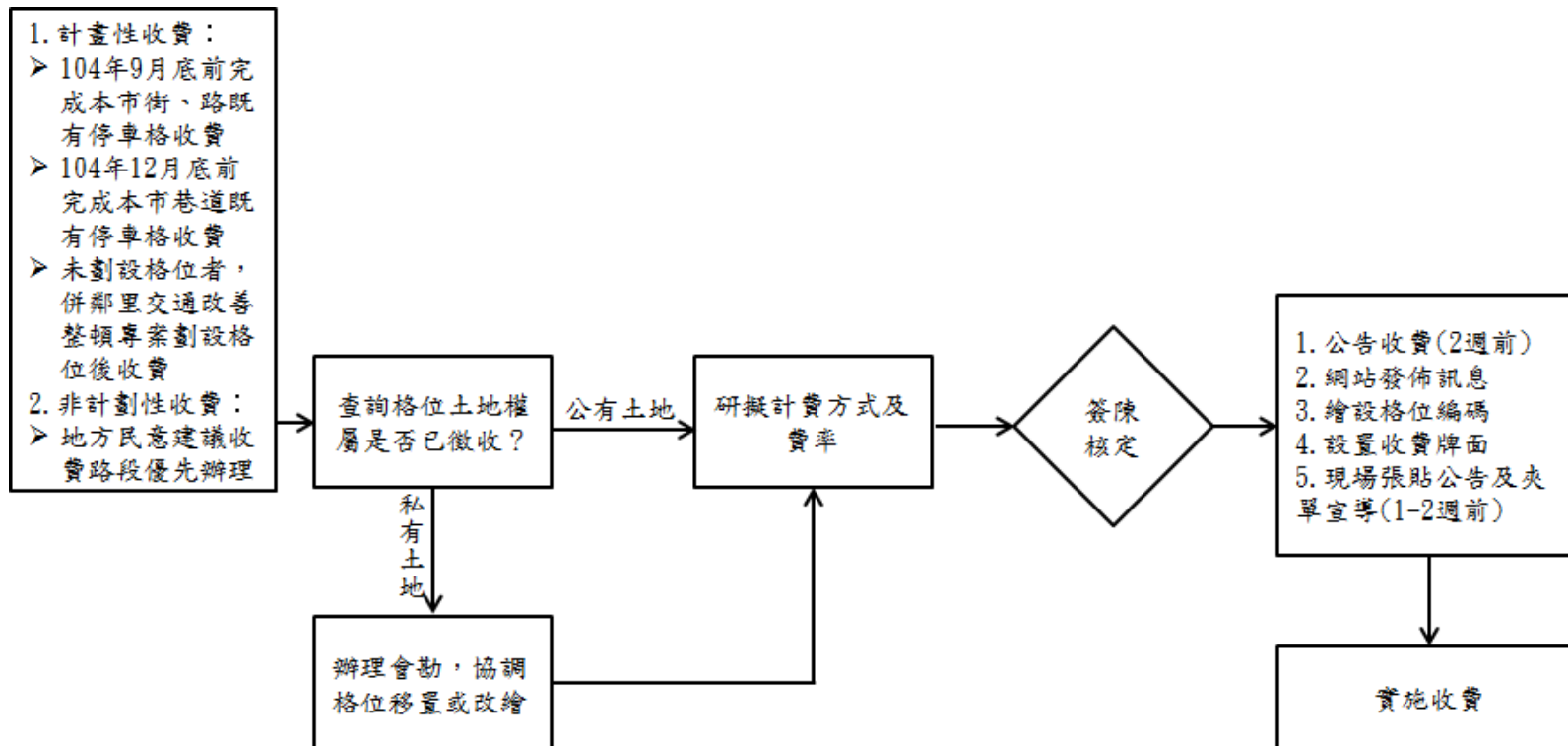
更新日期：104 年 12 月 24 日

全市路邊停車收費計畫 SOP

路邊停車格收費/未收費統計表

全市路邊停車收費計畫 Q&A

## 全市路邊停車收費計畫 SOP



路邊停車格收費/未收費統計表

資料更新日期：104 年 12 月 24 日		
行政區	已收費	暫不收費(私地及公私夾雜地停車格)
松山區	4,037	77
信義區	1,736	234
大安區	2,781	181
中山區	4,619	410
中正區	3,548	711
大同區	1,990	296
萬華區	2,833	798
文山區	4,050	159
南港區	2,753	292
內湖區	6,333	298
士林區	4,808	852
北投區	3,003	951
總計	42,491	5,259
註：警用格位，總計 340 格不列入收費		

## 全市路邊停車收費計畫 Q&A

Q1: 為何實施全市路邊停車格收費?

A1: 因路邊汽車格未收費造成久占汽車格之抱怨屢見不鮮，造成有臨停需要的人停不到車位的問題，為改善停車公平性並落實使用者付費精神，同時鼓勵市民使用綠運輸(捷運、公車及 YouBike)，故辦理全市路邊汽車停車格收費。

Q2: 全市路邊停車格什麼時候開始收費? 「巷、弄」什麼時候開始收費?

A2:

(1) 考量長久免費停車習慣之調整與適應，故規劃於 104 年 9 月底前於街、路及部分巷弄先進行收費，其餘巷弄已於 104 年 12 月 1 日開始收費。

(2) 巷弄收費費率係考量停車費率公平性與一致性、有效促進停車周轉率，及民眾負擔等三項原則後，參考周邊街路費率之次一等級費率標準訂價。

Q3: 為何有些路邊汽車停車格有收費、有些無收費?

A3: 停車格位納入收費管理有一定程序，本處依流程循序辦理，因此目前路邊無收費之汽車停車格，應為其格位所在路段之土地權屬非全為公有，或是該路段尚在辦理公告收費程序中，本處已在 104 年 12 月 1 日將本市位於公有地路段之路邊汽車停車格全面納入收費。

Q4: 為什麼私地格位未收費?

A4: 目前停車收費規畫及準備工作主要以公有地路段為主，停車格如位於私地或公私夾雜地(約 5,259 格)，原則先暫不收費。

Q5: 私地格位暫不收費，那為什麼可以劃停車格?

A5: 依據大法官會議釋字第 440 號解釋理由書：「……關於都市計畫保留地得予徵收或購買已有相關法律可資適用，主管機關基於增進公共利益之必要，依法使用計畫道路用地時，應否予以徵購，須考量其侵害之嚴重性，是否妨礙其原來之使用及安全等因素而為決定。對既成道路或都市計畫用地，主管機關在依據法律辦理徵購前，固

得依法加以使用.....」，若土地屬計畫道路，雖尚未完成徵收補償程序，依前揭解釋理由書意旨，主管機關仍得依法加以使用。為維持良好停車秩序，避免影響道路供人車通行之功能，故於道路上屬私地路段依公用地役權劃設路邊停車格，以整頓道路停車秩序並提供公眾使用。

Q6:道路既然要對路邊停車收費，但為何還有不劃路邊停車格的地方?

A6:

(1)巷弄停車格劃設原則，在單行巷弄應保留淨寬至少 3.5 公尺以上空間供消防車輛通行使用，雙向通行道路，則保留淨寬至少 5 公尺以上之通道，故巷弄寬度未逾 6 公尺之雙向通行道路不予劃設停車位，逾 6 公尺至 8 公尺且單側禁停之雙向通行巷弄，則於滿足救災活動空間需求時得規劃單側順向平行停車位，逾 8 公尺單行巷弄得規劃雙側停車位。

(2)未劃設格位的地方後續會搭配鄰里交通改善計畫進度，逐步於社區內劃設禁停紅黃線及停車格位等標線以整頓交通及停車秩序，一旦新設公有道路汽車停車格位後，即一併納入收費。另若有民意提出劃設需求者，亦會一併

於會勘後劃設。

Q7:車主沒收到收費公告，可否要求撤銷停車繳費單?

A7:為利民眾了解本市路邊停車相關資訊，本處收費公告均會函請區公所協助公告，並刊登於本處網站及政府公報，亦針對公告路段停放之車輛進行車窗夾單宣導，同時於街廓適當處設置收費告示牌，格位地面也會繪設編號供車主參考，明確告知民眾路邊停車場收費資訊。

Q8:如何知道停車之路段是否已實施收費?

A8:實施路邊停車格收費之路段，皆會於車格鄰近處設置收費標誌牌面，民眾可得知收費時間及費率，且收費之格位並會加以編號。如現場未見收費標誌，可透過 1999 市民熱線或本處網站查詢，或撥打 02-2726-9600 本處同仁將協助查詢。

Q9:住家週邊常有免費停車格遭長期占用，如何建議納入收費?

A9:1999 市民熱線、市政信箱、意見信箱等皆可提供民眾陳情。另亦可電洽 02-2759-0666 向本處反映。

Q10:全市收費費率如何訂定?能不能收便宜一點?

A10:

- (1)本市議會通過之臺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費率自治條例第 5 條:「管理機關對停車場應依區域、流量、時段之不同，訂定差別費率並公告之。」，故本市各行政區之路邊停車場收費時間及費率係依停車場所在地區停車需求及社經活動特性來訂定。
- (2)目前「路、街」路段已依上述規定，並參考周邊既有收費路段費率完成公告及進行收費管理。另「巷、弄」部分，考量影響民眾生活作息較大，原則以周邊「路、街」路段費率較低一等級之費率標準，進行費率訂定參考。

Q11:全市收費費率未來還會調漲或調降嗎?

A11:本市路邊停車格皆依臺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費率自治條例之規範，依當地停車特性及參考周邊收費路段費率而訂定，後續將同條例第 5 條及第 6 條規定，依實際使用情形每 6 個月檢討 1 次。

Q12:全市汽車收費了，機車為什麼不收費?(建議機車收費)

A12:本市路邊機車收費規劃係採區域性逐步推動，目前已於部分商圈、市立動物園及臺北車站周邊實施，暫無全面納入收費之規劃。後續將優先檢討商業活動及觀光活動頻繁，及大眾運輸場站或有替代路外停車場空間等區域，評估實施之可行性。

### Q13:路邊停車費如何繳納?

A13:本市路邊停車費可採下列管道繳交路邊停車費：

#### (1)線上即時繳費

為提供民眾即時繳費方式，民眾可至「全國繳費網」(<https://ebill.ba.org.tw>)即查、即繳本市路邊停車費，該操作方式係以晶片金融卡或活期帳戶作為支付工具，民眾可免於臨櫃繳費奔波之麻煩及單據遺失之困擾。

#### (2)手機 APP 即時繳費

考量智慧型手機日趨普遍，全國各地車主只要下載免費「北市好停車」手機 App 軟體，就可即時查詢停車費並從車主帳戶扣款繳費，亦可下載「PI 行動錢包」及「行動繳費通」等 2 款手機 App 軟體，掃描停車單進行繳費，Android、



iOS 系統手機皆適用。

### (3)捷運車站代收停車費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現有 116 個捷運車站，民眾只要持本市之路邊停車繳費單，進出捷運站時即可至服務窗口以現金或悠遊卡繳費。

### (4)銀行及電信業者代扣繳停車費

目前已有 13 家銀行及中華電信辦理代扣繳路邊停車費服務，可避免因忘記繳交停車費而受罰，另臺灣票據交換所合作之金融機構亦可辦理。詳：[www.twnch.org.tw/ach/weblink/parking.asp](http://www.twnch.org.tw/ach/weblink/parking.asp)。

### (5)定點代收停車費

民眾只要持停車繳費單，至四大超商(統一、全家、OK、萊爾富)、中油直營加油站(僅臺北市及新北市)、美廉社各門市、本市所轄各公有立體、地下停車場(全年無休)或停管處服務臺(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8:30-下午 17:00，午間照常服務，國定例假日除外)即可繳費。